

出口收汇说明

企业名称：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从出口收汇待核查账户结汇或划出资金金额合计： (原币种及金额)		
一般贸易项下： (原币种及金额)		
进料加工贸易项下： (原币种及金额)		
其他贸易项下： (原币种及金额)		
其中 2008 年 6 月 30 日(含)前出口但 7 月 14 日后收汇的金额： (原币种及金额)		
来料加工贸易项下： (原币种及金额)		
其中实际收汇比例：		
预收货款项下： (原币种及金额)		
其中外汇局依企业申请核准预收货款金额： (原币种及金额)		
无货物报关项下： (原币种及金额)		
是否为关联方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企业申明：本表所填内容真实无误。如有虚假，视为违反外汇管理规定，将承担相应后果。		

为了便于银行及时准确结汇或划转，请企业提供以下信息：

请在方框内打✓选择（三者任选其一）： <input type="checkbox"/> 结汇 <input type="checkbox"/> 划转 <input type="checkbox"/> 行内划至原汇入款账户						
我行电汇或单据编号	币种及金额	付款帐号(待核查账户)及币种	收款账号及币种	延期收汇 (请参考下述“注意事项第 6 条”并打✓选择)		
				是(且为与境外企业贸易往来)，请向银行提供出口货物报关单	是，且为与境内企业贸易往来	否，若为信用证及托收项下业务，请注明出口货物报关单海关签发日期
1.						
2.						
3.						
4.						
5.						

*本企业确认，请银行凭以上账户信息办理行内结汇或划转；

单位公章/预留印鉴

填报人：

年 月 日

本企业确认已注意下列事项：

1. 若本指示到达的时间已超过当地分行的各项业务处理截止时间，银行将在下一个工作日处理；
2. 办理待核查账户内相应资金结汇或划转至境内其他银行，除提交此《出口收汇说明》外，还须提交授权签章的正本“结汇申请书”或“境内汇款申请书”；
3. 若公司已填写“我行电汇或单据编号”，则“收款账号及币种”为非必填项；若公司未填，银行将默认按照原汇入款指示处理；
4. 通过核查系统提交的《出口收汇说明》内容与相关款项国际收支申报信息相符；
5. 通过核查系统提交的《出口收汇说明》预收货款项下金额已及时进行外债登记；预收货款从待核查帐户转出/结汇时，应使用出口核查系统中预收货款额度；如无相应额度，将及时办理预收货款注销或向外汇局申请额度，不会使用货到项下各类贸易方式的可收汇额度，否则将影响正常货到项下各类贸易方式出口收汇的额度使用；
6. 从 2009 年 3 月 1 日(含)开始，“货物报关单出口日期为 2008 年 12 月 1 日(含)之后，且资金到账日期晚于出口日期 90 天(不含)以上”为必填项。本公司了解按照汇发[2008]56 号文《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对企业货物贸易项下对外债权实行登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和汇综发[2008]176 号《贸易信贷登记管理(延期收款部分)操作指引》及其相关规定，所有境内注册企业自 2008 年 12 月 1 日(含)后货物出口而发生的期限超过 90 天(不含)的延期收款(包括：境外银行为境外进口方开立的信用证，其项下境内出口企业的延期收款，不包括：境内企业之间贸易往来所产生的延期收汇)，须登陆国家外汇管理局网上服务平台上的贸易信贷登记管理系统办理逐笔登记。对已经确认延期收款债权登记的，企业在办理待核查账户结汇或划出手续时，须提交出口货物报关单至银行并在系统中指定收款银行办理延期收款注销。如果因本公司未按照上述规定办理延期收款登记及注销手续，导致贵行受到任何形式的行政处罚，本公司将赔偿贵行因此所遭受的任何损失，贵行有权直接从确认方开立于贵行的任何账户中扣划。

注：

本表仅供参考，企业可参照制作或下载填写。

一般贸易：指海关监管贸易方式为“0110 一般贸易”。

来料加工贸易：指海关监管贸易方式为“0214 来料加工”和“0255 来料深加工”。

进料加工贸易：指海关监管贸易方式为“0615 进料对口”、“0654 进料深加工”、“0664 进料料件复出”、“0700 进料料件退换”、“0715 进料非对口”、“0864 进料边角料复出”。

其他贸易：指海关监管贸易方式为“0130 易货贸易”、“0513 补偿贸易”、“3010 货样广告品 A”、“3422 对外承包出口”、“3910 有权军事装备”、“3939 无权军事装备”、“4019 边境小额”、“4039 对台小额”、“4561 退运货物”、“1110 对台贸易”、“1215 保税工厂”、“1427 出料加工”、“1500 租赁不满一年”、“1523 租赁贸易”、“1616 寄售代销”。

无货物报关：指未达到海关规定申报金额的邮寄出口。

关联方：是指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